

检察日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人民法院

欧吉荣：本院受理原告六安市宏翔物流有限公司诉被告欧吉荣运输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0)皖1503民初10808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届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法院苏埠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 2026年9月20日 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6年9月20日)